

中国语言学报

第 八 期

- 联系文化和历史进行词语研究 刘 坚
- 《新著国语文法》的语言观和方法论 王维贤
- 论汉语语法的语义双向选择性原则 邵敬敏
- 数量词在动宾组合中的作用 史有为
- 语流中的名词句连用 吴继光
- 表示处所的“在”字结构 周小兵
- 报道性标题求简中的成分删减与句式变换 尹世超
- 试论语境对词语的制约 刘兰英
- “文化”一词的演化 曲翰章
- 近代汉语南北音之大界 李新魁
- 近代汉语表疑问词读阳平论 马思周
- 《世说新语》称谓问题 张万起
- 《金瓶梅词话》难解词语选释 卢甲文
- 《庄子》中的连动结构
——《庄子》语言分析之一 张耿光
- 古汉语句法转换问题
——读《中国文法要略》的思考 袁本良
- 先秦典籍句法结构中“施受同辞”的分析 孙力平
- “亿”表“十万”和“万万”的时代层次 唐钰明
- 说“骯髒”
——兼谈近出辞书立目释义的得失 王 镁
- 《篆隶万象名义》考辨 刘尚慈
- 戴震的转语理论及其影响
——读戴震《转语二十章·序》 周复刚
- 释“凤”“皇”及其相关诸字 曾宪通
- 金文的“又” 赵 诚
- 唐代的字样之学 李建国
- 广西境内客家方言在语音上的主要差别 李谱英_{遗作}
- “知”系字在四川方言里的分化 翟时雨
- 贵阳方言的语气助词 徐凤云
- 威宁苗语动词形容词的形态变化 王辅世 王德光

中国语言学会《中国语言学报》编委会编

北京语言文化大学出版社

(京)新登字 157 号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国语言学报第八期/侯精一主编. —北京: 北京语言文化大学出版社, 1997. 4

ISBN7-5619-0547-5

I. 中…

II. 侯…

III. 语言学—中国—文集

IV. H004.2

责任印制: 汪学发

出版发行: 北京语言文化大学出版社

(北京海淀区学院路 15 号 邮政编码 100083)

印刷: 北京语言文化大学出版社印刷厂

经销: 全国新华书店

版次: 1997 年 3 月第 1 版 1997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 787×1092 毫米 1/16 印张: 13.5

字数: 216 千字 印数: 1—1500 册

定价: 18.00 元

编辑说明

本期发表各篇均为提交中国语言学会第八届学术年会(1995·贵阳)的论文。

执行编委:刘 坚 侯精一 孙宏开 蔡文兰; 编 务:丁欣兰。

北京语言文化大学出版社

中国语言学报

第八期 目录

联系文化和历史进行词语研究·····	刘 坚(1)
《新著国语文法》的语言观和方法论·····	王维贤(9)
论汉语语法的语义双向选择性原则·····	邵敬敏(17)
数量词在动宾组合中的作用·····	史有为(25)
语流中的名词句连用·····	吴继光(39)
表示处所的“在”字结构·····	周小兵(47)
报道性标题求简中的成分删减与句式变换·····	尹世超(55)
试论语境对词语的制约·····	刘兰英(63)
“文化”一词的演化·····	曲翰章(71)
近代汉语南北音之大界·····	李新魁(75)
近代汉语表疑问词读阳平论·····	马思周(94)
《世说新语》称谓问题·····	张万起(104)
《金瓶梅词话》难解词语选释·····	卢甲文(116)
《庄子》中的连动结构 ——《庄子》语言分析之一·····	张耿光(123)
古汉语句法转换问题 ——读《中国文法要略》的思考·····	袁本良(129)
先秦典籍句法结构中“施受同辞”的分析·····	孙力平(138)
“亿”表“十万”和“万万”的时代层次·····	唐钰明(144)
说“骹髀” ——兼谈近出辞书立目释义的得失·····	王 铤(148)
《篆隶万象名义》考辨·····	刘尚慈(153)
戴震的转语理论及其影响 ——读戴震《转语二十章·序》·····	周复刚(161)
释“凤”“皇”及其相关诸字·····	曾宪通(166)
金文的“又”·····	赵 诚(173)
唐代的字样之学·····	李建国(179)
广西境内客家方言在语音上的主要差别 ·····	李谱英 遗作(186)
“知”系字在四川方言里的分化·····	翟时雨(194)
贵阳方言的语气助词·····	徐凤云(199)
威宁苗语动词形容词的形态变化·····	王辅世 王德光(205)

CHINESE LINGUISTICS

The Journal of the Linguistic Society of China

No. 8

1996

Study of vocabulary in the context of culture and history	Liú Jiān(1)
The view on language and the methodology in 《新著国语文法》	Wáng Wéixián(9)
The principle of bidirectional selection of meaning in Chinese grammar	Shào Jìngmǐn(17)
The function of the numeral-classifier compound in verb-object constructions	Shǐ Yǒuwéi(25)
Nominal sentences used consecutively in discourse	Wú Jiguāng(39)
The “在” construction which indicates location	Zhōu Xiǎobīng(47)
Word omission and pattern changes in news report titles	Yīn Shìchāo(55)
Words and expressions in context	Liú Lányīng(63)
The evolution of the word “文化”	Qū Hànzhang(71)
A broad line dividing the south and north accents of Early Modern Chinese ...	Lǐ Xīnkui(75)
Interrogative words have a <i>yang ping</i> (阳平) tone in Early Modern Chinese	Mǎ Sīzhōu(94)
The use of terms of address in 《世说新语》	Zhāng Wànqī(104)
Explanation of some difficult words and expressions in 《金瓶梅词话》.....	Lú Jiāwén(116)
The serial verb construction in 《庄子》	Zhāng Gēngguāng(123)
The transformation of sentence patterns in ancient Chinese	Yuán Bēnliáng(129)
The syntactic phenomenon of the same word representing both agent and patient in the Pre-Qin Chinese classics	Sūn Lipíng(138)
Different time periods when “亿” respectively means “a hundred thousand” and “a hundred million”	Táng Yùmíng(144)
A note on “骀儼”	Wáng Yīng(148)
A study of 《篆隶万象名义》	Liú Shàngcí(153)
Dai Zhen's theory on sound correspondence and its influence	Zhōu Fùgāng(161)
An explanation to “凤”“皇” and related characters	Zēng Xiàntōng(166)
The word “又” in bronze inscriptions	Zhào Chéng(173)
The study of orthography in the Tang Dynasty	Lǐ Jiànguó(179)
The main phonetic differences among the Hakka dialects in Guangxi	Lǐ Pǔyīng(186)
The differentiation of the <i>Zhi</i> (知)-family characters in the Sichuan dialects	Zhái Shíyǔ(194)
The modal particles in the Guiyang dialects	Xú fèngyún(199)
The inflection of verb and adjective in the Weining Miao language	Wáng Fǔshì and Wáng Déguāng(205)

联系文化和历史进行词语研究

刘 坚

(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

语言和文化的关系十分密切。现在各种各样的“某文化、某某文化”几乎天天可以从报纸、广播、电视里看到或听到。“酒文化、茶文化、饮食文化、服饰文化、丧葬文化……”已经成为人们耳熟能详的名词。不管你喜欢不喜欢这些名词,文化跟语言的关系十分密切却是不争的事实。

也许正是因为文化跟语言之间具有这种密切的关系,“文化语言学”近年已经愈来愈成为圈内圈外人士乐于谈论的一门学问。文化语言学这门学问是什么时候开始建立的,这是一个很有意思的问题,不过,恐怕也是一个很难回答的问题。因为怎么给“文化”下定义,还是有点儿聚讼纷纭。

如果从研究语言跟文化的关系这个角度来看问题,也许可以举出劳费尔的《中国伊朗编》和谢弗的《唐代的外来文明》,把这两部书作为文化语言学的代表作。这两部书确实大有助于我们了解语言与文化之间的关系,不过大家从来就把劳氏和谢氏的书归入中西交通史而不是文化语言学的范围,更何况原作者本人根本就没有说过他们的书是“文化语言学”著作。

中国人第一位把语言和文化联系在一起写成专书的是罗莘田先生。他的《语言与文化》是中国第一部真正称得上文化语言学的著作,尽管著者并没有提出要建立“文化语言学”的口号。从《语言与文化》这本书本身和邢公畹、陆志韦先生当年为本书写的序,吕叔湘先生 1987 年为本书再版所写的“再版前言”都可以看出研究文化对于研究语言有多么重要。本文试图结合几个例子来谈谈自己在这个问题上的一些学习体会。不用说,这些体会只是个人的一得之愚,而且难免有说错了的地方。

一、行酒

《世说新语·德行第一》:

陈太丘诣荀朗陵,贫俭无仆役,乃使元方将车,季方持杖后从。长文尚小,载著车中。既至,荀使叔慈应门,慈明行酒,馐六龙下食。文若亦小,坐著膝前。于时太史奏:“真人东行。”

这一段是研究汉语语法史的学者最熟悉的,因为“长文尚小,载著车中”和“文若亦小,坐著膝前”这两句是研究近代汉语助词历史的时候几乎人人都要引用的著名例子。也许因为注意力都集中到语法问题上去了,对词汇问题不免有所忽略。

行酒,一般注本多理解为劝酒或斟酒。联系到“酒文化”或“饮食文化”来看,这样理解不是没有道理,但是没说到点子上,可以说是未达一间。

古人饮宴情况与今人不同。古人席地而坐,吃饭喝酒的时候当然也是这样。“分宾主坐定”,白话小说里这么说,并非陈词俗套,而确是古代实际情况的写照。从戏曲舞台上搬演饮酒的情况可以窥知,主人居中独据一几(演戏时已改为桌子。几太矮,观众看起来不方便),宾客在旁,也是人各一几。(不像现在宴客之若干人同桌。)这样,斟酒的方式就不可能与现代一样。只能安排一个专人(如前引文中主人的儿子慈明)巡行各几斟酒。行酒之名和“酒过三巡”的说法盖由此而来。《说文》释巡字:“延行貌”。可证行酒的行即巡行的行。

中国历史上从什么时候开始不采取巡酒的方式,还可以研究。不过至迟到五代时还是主人与宾客分着坐的,恐怕还有必要让专人巡行以斟酒。故宫博物院藏南唐顾闳中所作韩熙载夜宴图可以证明,宾主还是分席的,其时虽已有床可坐而不必一定跪坐,但宾主之间仍有一定的空间距离,也许还得巡酒。韩熙载左边的侍女说不定就是管这个差事的。

二、麈尾

《世说新语·言语第二》:

庾法畅造度太尉,握麈尾至佳。公曰:“此至佳,那得在?”法畅曰:“廉者不求,贪者不与,故得在耳!”

这个麈尾,人们不会陌生,因为是“魏晋清谈家经常手执的一种道具”。(白化文:《麈尾与魏晋名士清谈》,见《古代礼制风俗漫谈》216页,中华书局,1983)这种看法我认为非常能抓住要害。但是把麈尾看成拂尘,长时期以来已成为一种相当普遍的认识,甚至晚明的白话小说里还可以见到把麈尾当作拂尘的痕迹,可见这种理解之久远了。

上述这篇文章从绘画、麈尾实物和六朝文人留下的文献等方面证明,这是一种“形如树叶,下部靠柄处则常为平直状”,寓意天圆地方的东西,谈论时用以指授,“所谓‘君子运之,探玄理微’……”。这篇文章这里不能具引,不过作者已经把清谈的实质,清谈论辩的方式,清谈与名士、麈尾之间的关系说得十分透彻。(也许唐以前麈尾和拂尘有别,后来麈尾不用了,也把拂尘叫做“麈尾”了?)这篇文章启发了我们,研治历史语言学的时候一定不能撇开文化史。离开了词语的历史背景和文化背景,是不能正确理解这些词语的。

三、坐

前文释“行酒”引《世说·德行》的“文若亦小,坐著膝前”,假如按照现代人对坐字的理解,很难看出这两句到底说明什么问题。古人的坐是跪坐(双膝跪在席上,臀部坐在脚后跟即跗骨上,一如今天日本人的跪坐姿势)。湖南长沙金盆岭晋永宁二年墓出土的一座青釉对坐书写俑,就是采取跪坐的姿势。相对坐着的两人,一人手执笔筒作书写状;另一人手执一案,案上置简册,若有所言。两人略微前倾,凑近对方。这就很形象地说明什么是跪坐了。如果在近距离内盘腿坐,上身就很难既往前倾而又不碰到对方。由此可见,这是一种规规矩矩的坐姿。我们也就可以懂得《世说新语》这一段何以被刘义庆列入德行这一门了。文若是荀淑的孙子,根据余季豫先生的研究来推想,其时长文还很小。也许只不过是抱在怀里的婴儿,文若年纪也不大,居然能够像个小大人似的跪坐在大人膝前,坐有坐

相,是很难得的。由此也可以看出,封建时代士大夫以诗礼传家,管教严格,连这么小的孙子尚且恪守祖辈的门风,别人就更甭说了。当然,六朝时期已经出现了“礼崩乐坏”的局面,封建道德已经维持不了多久了。)不懂得这些背景,也就很难真正懂得“坐著膝前”的含义。

四、 伧父

《世说新语·雅量第六》:

褚公于章安令迁太尉记室参军,名字已显而位微,人多未识。公东出,乘估客船,送故吏数人投钱唐亭住。尔时吴兴沈充为县令,当送客过浙江,客出,亭吏驱公移牛屋下。潮水至,沈令起彷徨,问:“牛屋下是何物人?”吏云:“昨有一伧父来寄亭中,有尊贵客,权移之。”令有酒色,因遥问“伧父欲食饼不?姓何等?可共语!”

这是《世说新语》里很有名的一个故事。其中“伧父”两见,在这里是什么意思,不联系当时的历史背景和方言背景也不可能确切了解。

《南史卷五十一侯景传》:“武帝起兵,以(侯)景行南兖州事。时天下未定,沔北伧楚各据坞壁。”这里的伧楚,其中伧字就是《世说新语》里的伧父。原来晋室渡江之后北人南下,早先住在这里的吴人由于地域观念瞧不起这些北人,管他们叫做伧,犹如现代人所说的“侂子,侂老儿”。而被吴人歧视的北人也不甘示弱,也给吴人起了个名字“楚”,颇有反唇相讥的味道。伧楚这个词儿的由来就是如此。《世说》里沈令的傲慢口气凸现纸上,要是不了解彼时的历史背景和方言背景,就不能真正懂得伧父、伧楚这两个词儿。

陈寅恪先生早年研究过东晋南朝的吴语。可以参看《东晋南朝之吴语》(史语所集刊第七本第四分)。

五、 咬脐

南戏《白兔记》第二十出“分娩”有云:

旦:夜来生下一个小厮。……净:小官人脐肠怎么断了?旦:问嫂嫂借剪刀,他回我小厮偷去换糖吃了。净:怎么断了?旦:奴把口来咬断了!(下略)

这是一个极为凄婉动人的故事,《白兔记》全称《刘知远白兔记》,是南戏四部经典作品“荆刘拜杀”中的一部,至今在地方戏曲中传唱不衰。原因之一即在于“咬脐”这个词。

据说新生儿的脐带是非常坚韧的,即使用剪刀来剪都非常费力,何况剧中的李三娘是用自己的牙齿把刚刚出生的儿子的脐带咬断呢?历来搬演这个悲剧故事,无论是哪个剧种,只要演到磨房产子(或称分娩)一出,总是催人泪下,其原因即在于此。要是不了解这一背景,是无法弄懂咬脐的义蕴以及这个小孩何以取名“咬脐”二字的。

不仅在古代中国,而且在外国,也知道脐带对于妇女分娩的特殊意义。在瑞典,直到如今,妇女分娩时,剪孩子脐带这件事并不由助产医师而由丈夫来做,瑞典人认为这样才能够让丈夫理解妻子生儿育女的艰辛。

六、 褰衣

日本汉语学家平山久雄有一篇题为《昆明为什么不读 Gunming》的论文(见早稻田大学文学部古屋研究室《开篇》編集部编:中国语学研究《开篇》vol. 13, 1995),是从语音史的角度来研究避讳问题的。他认为昆字按规律应该念 gūn 音而现在因同音的棍字避讳改音

念成 kùn 了。他指出,这是因为裯当时“常谓妇人最里面穿的小衣”,而且似乎“不一定专谓妇人的”。

作者没有把话说得很满而留有馀地。按我的理解(我的理解当然不一定对),作者的意思是想告诉我们,裯指褻衣,是男女兼指,应用范围很广。惟其用途广泛,才更有必要忌避。

就个人读书所见,早在王梵志的诗里面,裯已可指男子褻衣:

夫妇生五男,并有一双女。儿大须娶妻,女大须家处。户役差科来,弃抛我夫妇。
妻即无裙襖,夫体无裯袴。父母俱八十,几年五十五。(据刘复《敦煌掇瑣》。参考项楚《王梵志诗校注》,上海古籍出版社,1991年)

禪字和裯字是一对异体字,这里不必考证孰先孰后,因与要讨论的正题无直接关系。反正说禪字就是裯字,应该是没有问题的。根据项楚先生和别位敦煌学家的考证(见《王梵志诗校注》前言),王梵志大概出生于隋代而在唐代有相当广泛的影响。我想,项先生是出于学者的审慎,没有把话说得太满,但他的意见自是不刊之论。我们不妨假定王梵志生年的上限是隋末唐初,他的写诗活动主要在初唐,最迟不晚于盛唐。那么,最晚在唐代,裯(禪)已指男人的小衣裳了。

平山氏的文章还告诉我们,五代成书的《祖堂集》(序写在952年)里已经有浴裯(中文出版社影印本331页下半页)和腰裯(同上,104页上半页)这两个词。不用说,当然也是指男用的。

比《祖堂集》晚得多的例子有短篇白话小说《宋四公大闹禁魂张》(许政扬校注《古今小说》第三十六卷,底本是明天许斋刊本。人民文学出版社,1958年):

只见一个汉(指小说中的主角赵正),浑身赤膊,一身锦片也似文字,下面熟白绢裯拽扎着。

《宋四公大闹禁魂张》作者不知是谁。这也是古代俗文学作品的共同特点(不署作者名)。不过事关裯同指男女褻衣究属何时,我们还不妨稍微费一点笔墨多说几句,看看它到底是什么时候的作品。

宋罗烨《醉翁谈录》甲集卷一“小说开辟”条记述各种小说名目,有“也说赵正激恼京师”的话,似乎跟《宋四公大闹禁魂张》是同一个故事。罗烨的生平无可考。《醉翁谈录》原书为宋版抑或元版,小说史家的看法也不一致,说它成书于元代,原书为元版,似较可信。又据元钟嗣成《录鬼簿》“陆显之,汴梁人。有《好儿赵正话本》”,明贾仲明挽陆显之词“编好儿赵正钻空”,似乎说的就是“宋四公”故事。不过我们还不能由此就武断地下结论:陆显之就是《宋四公大闹禁魂张》的作者,我们只能笼统地说,这篇作品属于较早的宋元作品之列。它的初作者可能是宋人,因为篇中有不少宋代词语。但是像“偏房”和“姨奶”这些词又不像宋朝人的话(“好歹”肯定不会出现在宋代)，“根底”也是元人常语。篇中“落忽,不好看相,罪过”是吴语词语,汴梁籍的陆显之肯定不能熟练运用这些词语。我们猜想大概是明末长洲(今苏州)人冯梦龙整理編集三言的时候修改的痕迹。

话说到这里,可以下结论说:《宋四公大闹禁魂张》是宋元间流传的故事而由元人写定的,编集时又经过明朝人修改。绢裯指男用小衣,至少到晚明时仍如此。

平山氏指出《金瓶梅词话》里裯字有一处指男用,我这里举出的裯也指男用,可以为他补充一个旁证。从刊版时间看,《金》书刊印在万历,《古今小说》在泰昌天启间,相距时间

不远。“明人刻书而书亡”，是说明人刻书妄改之处之多，不过裊字还不至于是妄改的结果。《宋四公》小说要比《金》书早几百年，出现在宋元时期的裊字比出现在晚明的裊字要早五百来年，是确凿无疑的。

从《祖堂集》到《古今小说》，从十世纪到十七世纪，裊一直是男女小衣的名称，使用如此广泛，当然是说话时必须忌避的对象，甚至由此引起不规则的音变。平山氏这么认真地写一篇专文来论证一个字的读音，他的论证是可信的。

（附带说一句：金刻《刘知远诸宫调》里李洪义的妻子外号棘针裊，裊当然也指女用。）

七、灌小便

敦煌写本《燕子赋》：

既见雀儿困顿，眼中泪下如雨。口里便灌小便，疮上还贴故纸。（《敦煌变文集》上集 251 页）

这一篇民间俗赋写燕雀相争，雀儿被燕子打伤。完全是拟人化的寓言式文字，我们只能到民俗里去找老师，看看“口里便灌小便”是怎么回事。

我的老家苏北在解放前长期贫穷落后（因此为苏南人士所藐视，一如上文《世说新语》中伧楚之别），缺医少药自不在话下。受了内伤只有给伤者灌小便一个法子。在医药学上有没有科学的解释，不清楚。看来此法流传已经超过千年，想必总会有一定的效果。要不然不会那么让人相信。

高邮籍老作家汪曾祺先生的老家距离我的祖籍宝应大约只有一百多里，习俗相近。他的名篇《大淖记事》正好有一段有关灌小便治伤的故事：

老锡匠用手一探，十一子还有一丝悠悠气。老锡匠叫人赶紧去找陈年尿桶。他经验过这种事，打死的人，只有喝了从桶里刮出来的尿碱，才有救。

十一子的牙关咬得很紧，灌不进去。

巧云捧了一碗尿碱汤，在十一子的耳边说：“十一子，十一子，你喝了！”

十一子微微听见一点声音，他睁了睁眼。巧云把一碗尿碱汤灌进了十一子的喉咙。

不知道为什么，她自己也尝了一口。……

这一段文字的感染力可以与上引《刘知远白兔记》“分娩”一出相媲美。作者自述写“她自己也尝了一口”这一句的感受时说：“这是我原来没有想到的。只是写到那里，出于感情的需要，我迫切地要写出这一句（写这一句时，我流了眼泪）。”这位老作家所说的是真实感受而不是假语村言，是有事实做依托的。

八、牛皮帮

《刘知远诸宫调》，第二〔高平调·贺新郎〕：

知远听得道，好惊慌。别了三翁急出祠堂。不顾泥污了牛皮帮，且向泊中寻访。

同上，第三〔高平调·贺新郎〕：

两个大汉多厮状，打扮得是庄乡。絮袄粗绸做，染得深黄。裹肚是鲜花，绣出麻糖。行缠白布牛皮帮。

第一支贺新郎曲写刘知远的鞋是牛皮帮儿，可见当时连赤贫的人也穿皮鞋。第二支

贺新郎曲写刘知远的两个舅兄,这两个人应该比刘知远阔绰,从服饰上也可以看出来,可是穿的鞋似乎跟他们的穷妹夫没有什么不同。《刘知远诸宫调》是金代(公元1115—1234年)刻本或稍后的蒙古刻本(据郑振铎先生的意见),可见十二、十三世纪之际穿皮鞋是贫富皆然,也许质量有好坏之分,但其为皮帮儿则一。

皮鞋的起源很早,《说文》有关鞋的字都是从革之字。履本义是践踏,战国以前鞋子的总称是屨。(参黄金贵:《古代文化词义集类辨考》149“屨·履·舄”。上海教育出版社,1995年)屨字从尸不从革,当然不是皮鞋。

陕西临潼兵马俑博物馆展出的秦俑有站姿也有跪姿。取站立姿势的看不出穿的是什么质地的鞋,取跪姿的却可以看清鞋底的形制。鞋底前掌和后掌都纳得很密,前掌和后掌之间却不那么密,因为前后掌都是行走的时候比较着力的地方,而前后掌之间则不然,纳得稀疏一点走路能有弹性,比较便捷。两千几百年以前制鞋工艺之精细于此可见一斑。鞋底既然可用线来纳,就不会是皮的,也许是茅草一类的东西所制成。

因此,我们相信前人关于汉以前没有皮鞋的说法是符合实际情况的。《汉书·郑崇传》:“上每闻崇曳革履。”汉代有了(始有?)皮鞋,不过大概不同于刘知远郎舅们穿的带帮儿的皮鞋,是皮拖鞋,要不然郑崇怎么会趿拉着鞋呢?《三国志·王粲传》说蔡邕听到王粲来访,马上倒屣相迎。能把鞋倒拖着,也不会是带帮儿的皮鞋而是带齿木屣。1969年新疆吐鲁番阿斯塔那出土的唐人云头饰鞋的形制跟前面提到的几种鞋不同。鞋面和鞋的里衬都用各式丝线织成,只有很浅的鞋帮,与蔡邕倒拖着的也不相同。

九、在门

上文倒屣相迎的故事,《三国志》的原文是:

时(蔡)邕才学显著,贵重朝廷,常车骑填巷,宾客盈坐。闻(王)粲在门,倒屣迎之。

蔡邕是大官,又是文学家、书法家,宾客盈门是很自然的事。问题是“王粲在门”是在门内还是在门外?上文陈仲弓去拜访荀淑,“八龙”之一的叔慈应门,是在门内还是在门外?

这个问题好像迂曲可笑,不过事关古代礼节,还是有研究的必要。

早年间北京在旗的老年人是最讲究礼貌的。客人来访,一般先由主人的儿子或仆役出大门来询问有什么事,要找谁。然后退回门内,把门关上,进去禀报。主人表示可以接见之后,儿子或仆役才出来,打开大门,躬身请宾客入内。我们相信这是古时礼节的一个缩影,现在这样,古时候也会是这样。所以“应门”既指在门外,也指在门内,先门外后门内。

当然,古代的门跟今天的门含义是不同的。古代里巷都有门,至迟唐代长安仍如此,类似现在上海的里弄的门。在里巷的门迎送客人,无论在门里门外都是极讲究礼貌的表现。蔡邕听说王粲已经到了门口,自己还在家里坐着,很是失礼,来不及穿好木屣就出迎了。

明乎此,就可以知道,汉语的“门口”为什么有时候指门里,有时候指门外,汉语在这一点上是内外无别的。就像英语 by the window 一样。窗口就是窗口,说话人是不去分辨在窗里还是在窗外的,反正是贴近、靠近窗户就是了。

类似的例子还有:

1. 地下:地上 下和上都读轻声的时候,地下就是地上,地上就是地下。

2. 下船:上船 下船指从船上到岸上。有的方言里恰好相反,下船指从岸上到船上,是登船。

3. 间 可以指若干事物的中间,如“王大将军称太尉,处众人中,似珠玉在瓦石间”。(《世说·容止》)可以指物体的后面,如“孟昶未达时,家在京口。尝见王恭乘高舆,被鹤氅裘。于时微雪,昶于篱间窥之,叹曰:‘此真神仙中人!’”(《世说·企羡》)(参张永言主编《世说新语辞典》和张万起著《世说新语词典》)

有的语言学家把这种现象叫做模糊语言,这是语言里的普遍现象。英语的 cousin, aunt,要是准确地译成汉语,恐怕得加上一大堆话,结果弄得不是词对词的翻译,而是词对一段话的翻译了。汉语里“一表三千里”,英语没那些个讲究。咱们有的,人家没有;人家有的,咱们也可能没有。地丑德齐,无分轩輊。语言都是交际工具,各有各的特点,初无高下优劣之分。要紧的是得联系不同民族的人的习惯来看问题。

十、火箸

《祖堂集》卷十四杉山和尚:

师与南泉向火次,南泉问师不用指东指西本分事,直下道将来。师便把火筴放下。(中文出版社影印本,268页上半页)

这个筴字在高丽复刻本《祖堂集》中有不同的写法,有的很像筴字,容易让读这本书的人产生疑惑。日本的汉语学者太田辰夫氏给《祖堂集》编过一本俗字谱,可以帮助我们解决辨认《祖堂集》的各种异体字的问题。筴字就是箸字,火筴就是火筷子,是笼火的工具。《说文》:“箸,饭欬也。”《御览》七百六十引《通俗文》:“以箸取物曰欬。”说的是吃饭的竹筷子。杉山和尚和南泉和尚在一起烤火,所用的火筴是火筷子。而且应该跟现在用的炉具一样,是金属制成的,说不定就是《水浒传》第26回的“火挟”似的东西。(参容与堂本)

当时这两位禅师是在池州。池州即今安徽省贵池市,地处皖南。江淮流域气候温暖,本来无须向火取暖。不过冬春时节如遇阴雨,仍然潮湿阴冷,生火盆御寒是很普通的。

《祖堂集》自从本世纪初被发现以来,学者研究此书兴趣日增。研究越深入就越认识到此书索解不易,我这里的理解只不过是拿今天的习俗来悬揣古代,当然也不一定对。

十一、比喻

《游仙窟》是唐人传奇中很有特色的一篇作品。作者张文成(名鸢),深州陆泽人,卷首题宁州襄乐县尉张文成作。宁州,今甘肃省宁县,地处甘肃东北部。与长安相距不远。文成生约在660年,死约在740年,正是从初唐到盛唐的历史阶段。

这个时期的唐代经济正在由盛而衰地发展着。一般文人学士生活比较优裕,连半生忧患的杜甫在年轻的时候也享受过肥马轻裘的生活。像张文成这样的文人就更是优游自适,根本不会去想封建社会中隐含的危机。从当时的社会思想来说,佛教虽然仍有长期以来形成的势力,但是道家的哲学思想也有了相当影响。相传为白居易的弟弟白行简所写的《天地阴阳交欢大乐赋》(P.2539敦煌本)就是道家思想的反映。佛教是出世的,以人生为苦,这种人生观当然跟那些游戏人生的士人格格不入。士人们宁愿接受道家的人生观。

张文成《游仙窟》就是在此背景下产生的作品。

作品叙述张文成奉使河源,经过积石山和张骞走过的故道,来到一处“神仙窟”。在这里盘桓数日,最后不得不与窟里名叫十娘的女子挥泪而别。积石山见于《尚书·禹贡》,所谓“导河积石,至于龙门。”《游仙窟》一开始引了这两句,就给全篇造成了一种神话式的气氛。

《游仙窟》用了许多比喻,从修辞学的角度看,都是高明的比喻手法。如果不了解这篇作品所出现的当时的文化背景和历史背景,就不能正确理解这些比喻的文学意义,反而会误解这篇作品。

下面这几样东西都是作者用作比喻的,也都是唐人生活中常见事物,今天的敦煌壁画和出土的实物中都可以见到一些:

琵琶,笔砚,箏,棋,枣,杏,刀,梨,熨斗,鸭头钗子,酒杓,针线,燕子,……剑,鳧作者的比喻有隐喻,也有借代。正反映了汉语语言艺术在唐代所达到的高度。这些艺术遗产值得我们好好研究。当然,要真正理解这些成就,还必须联系祖国丰富灿烂的文化才行。

十二、两上领

《警世通言·七,崔待诏生死冤家》:

“正行间,只见一个汉子,头上带个竹丝笠儿,穿着一领白缎子两上领布衫。”

“两上领”现在已经不大容易理解。1975年福州黄昇墓出土了一件南宋时代牡丹纹罗绣花边夹衣。衣为直领对襟,靠领部的外缘重叠加缝一层短领。既可以增加领子的厚度,又可以作为装饰。这正好给《警世通言》里这篇小说做了一个图画式的注解。小说中的衣衫是白缎子所制,缎子一般并不厚重,做成“两上领”,是为了给领子加厚。

参考文献

[美]B.劳费尔(B. Laufer):《中国伊朗编》原名 *Sino-Iranica——Chinese Contributions to the History of Civilization in Ancient Iran*,芝加哥,1919;中译本林筠因译,商务印书馆,1964。

[美]E.谢弗(E. Schafer):《唐代的外来文明》原名 *The Golden Peaches of Samarkand, A Study of Tang Exotics*,伯克利,1963;中译本吴玉贵译,社会科学出版社,1995。

罗常培:《语言与文化》北京大学出版部,1950;语文出版社再版,1989。

余嘉锡撰,周祖谟、余淑宜整理:《世说新语笺疏》中华书局,1983。

《文史知识》编辑部:《古代礼制风俗漫谈》中华书局,1983。

刘坚、蒋绍愚主编:《近代汉语语法资料汇编(唐五代卷)》商务印书馆,1990。

《祖堂集》日本京都中文出版社影印,1972。

王重民等:《敦煌变文集》人民文学出版社,1957。

张永言等:《世说新语辞典》四川人民出版社,1992。

张万起:《世说新语词典》商务印书馆,1993。

《新著国语文法》的语言观和方法论

王 维 贤

(杭州大学)

提 要 本文分两部分。第一部分论述了《新著国语文法》中的“句本位”观点,区分词类、词品、词性转移的观点,和篇章组织影响句法结构的观点。第二部分相应地讨论了下列三个问题:一、现代汉语语法研究中区分文学的次序和逻辑的次序,并探讨二者之间的相互关系的重要意义;二、讨论了现代汉语语法研究中的句本位和词组本位的关系,并阐述了句本位的理论意义和实践意义;三、从词类、词品和词性转移的角度讨论了现代汉语语法研究中的词类问题。本文目的在重新评价《新著国语文法》的基础上,吸收其合理内核以促进现代汉语语法研究的发展

黎锦熙《新著国语文法》是中国系统地运用传统语法理论研究现代汉语的第一部主要著作。自从 1924 年出版以来,曾长期地、广泛地被采用为中等学校和高等学校教材,在汉语语法研究和教学等方面产生过深远的影响。1938 年开始,延续了好几年的中国文法革新讨论就是以《马氏文通》和《新著国语文法》为代表的传统语法学派的汉语语法著作为对象进行的。在这些著作中,《新著国语文法》是最重要的以现代汉语为研究对象的著作。陈望道曾这样描述黎锦熙《新著国语文法》的影响:

(1)对于马氏的引证解释最有成绩的要算杨树达先生的《高等国文法》;……对于现代汉语最有详细研究又最注意句法的组织的要算黎锦熙先生的《新著国语文法》。……如同词类……黎杨之间不但完全一样,词名中也没有一个不同,这就见得这一派文法已经进到稳定状况。这派已到了盛时。……到了 1932 年,就连原属革新派的刘复先生,也耐不了寂寞,归到这一派来了。这更显出这一派无两的盛势,逼得许多为要通过审定,必须采取稳定学说的教科书的编辑者不得不采用这一派的说法,而这一派的说法就因这一推广传播在教育界握到牢不可破的势力。^[1]

由于黎锦熙《新著国语文法》的广泛影响和它所代表的传统语法学派的观点,除 1938 年后的“文法革新讨论”以外,曾多次引起语言学界的争论。在现代汉语语法研究领域中,《新著国语文法》成了传统语法的最典型的代表,近代西方各种语言学派的兴起都同或修正或反对传统语法有关。与此相关,中国语法,主要是现代汉语语法中反对或者修正传统语法的流派也都不能不涉及《新著国语文法》。从二十世纪最初的二十五年兴起的语法学

上的结构主义思潮开始,经过半个世纪中的生成语法,功能语法,话语分析,以及言语行为理论和语用学等等同语法研究有关的不同理论的嬗变,对传统语法学的一些基本观点需要作重新估价。在现代汉语语法研究中,黎锦熙提出的一些有关现代汉语语法的理论观点,也需要加以新的认识。

《新著国语文法》(以下简称《新著》)的最核心的理论是“句本位”。黎氏在《新著》的《引论》中说的第一句话就是:

(2)诸君知道近来研究文法的新潮么?简单说,就叫做“句本位”的文法。^[2]

“句本位”文法是对“词本位”文法讲的。黎氏不赞成有些中国传统语法著作因为摹仿西方传统语法,把研究的重心放在汇集一些“九品词类”的法式及其例证上。黎氏呼吁:“摹仿从前西文 Grammar 的‘词类本位’的文法组织,非打破不可了。”^[3]黎氏的理由是:

(3)国语文法的本质原与西文文法不同;“用词”既无繁琐的规律,故记忆上不须划分难易的阶段;而“构句”却常多奇诡的变化,故理解上必须综合前后而并观。^[4]

“句本位”不仅为了适应汉语语法的特点,而且是语法研究的通则,是语言的基本特征在语法研究中的反映。黎锦熙认为,句子“是语言的单位”,“如果谙悉其各部分的主从关系,彼此的衔接,恰当的功能”,就“可以发现一种语言的普遍的规则”^[5],弄清一种语言的组织规则。在黎锦熙看来,“句子”是“思想”的“表象(outward form)”,句子中的各成分表现思想中的(即逻辑上的)各部分。例如:

(4)德国被协约国打败了。

这个被动式的句子,其中句子成分主语“德国”表现判断

(5)协约国打败了德国。

中的宾语。(4)中的句子成分述语的附加语“协约国”表现判断中的主语,(4)中句子成分述语“打败了”表现判断中的谓语。黎锦熙把(4)这种句子中的各成分的次序叫做“文学的”次序,把(5)这种判断中的思想的各部分和次序叫做伦理的(即逻辑的)次序。黎锦熙认为:

(6)若从句子研究入手,……(一)可以发现一种语言的普通规律,因为句子就是语言的单位,……。 (二)可以作学习和翻译他种语言的帮助,因为思想的规律,并不因民族而区分,句子的“逻辑的分析”也不因语言而别异,……^[6]

这种句子所表现的各种语言的共同的逻辑次序,可以用他的独特的图解法来表示;同时这种图解法连同原来的句子就表现了这两种次序之间的关系。例如:

(7)这本书我已经读完了。的图解是:

(8)

我		读		书
		已	完	(了)
				这本

黎锦熙认为语法研究的目的在于通过文学的次序了解逻辑的次序。黎氏这里讲的文学的次序和逻辑的次序大略相当于现代语言学中讲的表层结构和深层结构。用现在的话讲,语法研究的目的是从表层到深层的语言理解或语言解码过程,而语法研究的方法

则是用归纳法从大量的白话文著作中归纳概括出现代汉语的不同的句子的文学的次序,以及它们所表示的逻辑的次序和这两种次序之间的关系。

《新著》从文学的次序同逻辑的次序的关系探讨变式句、省略句以及所谓的“兼格”(即兼语)的特殊句式。黎氏虽然没有从理论上加以系统的说明,实际上他的所谓变式句、省略句和兼格句都是同句子的逻辑的次序比较而言的,即同深层结构比较而言的。在讨论这些句式时,既涉及移位和省略,也涉及语言成分的增添。有无变式句(广义的)^[7]以及变式句的范围及对变式句的解释,则是现代汉语语法研究中引起争论的核心问题之一。

二

在词类问题上,黎锦熙受到的非难最多。他提出的问题一直成为现代汉语词类问题争论的焦点。词类划分和词类同句法的关系是词类研究中的老大难问题。由于现代汉语词形缺乏表示词在句子中相互语法关系的形式,黎氏在词类问题上提出词类、词品和词性转变三个相关联的概念。关于“词类”,《新著》说:

(9)词类是词在文法上的分类,旧称“词品”或“词性”,英文为 Parts of speech^[8]。

(10)就语词在言语的组织上所表示的各种观念,分为若干类,叫做“词类”^[9]。

(11)词类是分别观念自身在言语中的品类和性质^[10]。

(12)国语的词类,在词的本身上(即字和形体上)无从分别,必须看他在句中的位置、职务才能认定这一个词是属于何种词类,这是国语文法和西文法一个大不相同之点。所以本书以句法为本位,词类是从句的成分上分别出来,其原因:

①国语的九种词类,随他们在句中的位置或职务而变更,没有严格的分业。

②一个词的词类变更,不像西洋文字有词头词尾的变化,也不从词尾上表示阴阳性、单复数或时间等等的区别;所以词类本身上并无繁重的规律。^[11]

黎氏在这里把词类定义为词语在文法上的分类,表面上似乎同现在以结构主义为背景的通行的词类的定义相同,其实在具体的理解上却有很大的差异。黎氏的“文法上的分类”指的是把“词语在言语组织上所表示的各种观念分为若干类”。因为黎氏认为汉语的词“在词的本身无从分别,必须看他在句中的位置、职务,才能认定这一词属于何种词类。”而这正是汉语不同于西文的地方,也是黎氏主张“因句辨品,离句无品”的根据。在《新著》1959年第24版修改版中,对于(9)中的词类、词品和词性的转变作了区分:

(13)从观念本质上区分的类叫“词类”,在句中划入的成分叫“词品”,某类的词在用法上变了质,就叫词性的转变,都是指名词、动词等说的^[12]。

这里关于词类的关键的概念是“在言语的组织上所表示的各种观念”。这一观点同黎氏把句子看成思想的“表象”,把句子的各成分看成思想的各部分这一基本思想相关。在句子中某一成分同逻辑上的某一种范畴相当,词类不是孤立的词的语义分类,而是词在言语组织中表现的观念的分类。例如句子的主语总是表示对之加以陈述的对象的,因此主语总是名词,总是表示实体的范畴。但是汉语的确有语义上是表示动作的词用作主语的,在语法上具有名词的性质,而形体上又没有任何名词的特有标志,黎氏把这种情况叫“词性的转变”。黎氏这种解决汉语词类的方法是否合适是一回事,黎氏这里根据汉语

的特点而苦心孤诣地进行解释是另一回事。黎氏在解决这个问题的时候,显然是把句子成分因言语组织中表现出的思想范畴相对应的。这并不是一般的印欧语观点,而是根据语法学中一个颇有影响的学派普遍语法学派立论的。

关于词类划分的原则,《新著》在第二章第七节中说:

(14)这些名称,在第4节中已经列举了。九品词类大体是按照世界文法分别词类的通规而定的。但人类精神所贯注的“对象”,往往具备三方面:一、实体;二、作用;三、性态。一个观念的表示,虽有完全具备这三方面的可能,但方法上单个的语词,各只能具备一方面,因之大多数有“对象”的语词,也就不能不照三方面分为三大类:一、“实体词”,表实体的,就是名词、代名词;二、“述说词”,表作用的,即动词;三、“区别词”,表性态的,即形容词、副词。

这三大类的五种词,一个词虽能代表一个观念,依某种言语的形式集合起来,虽能成一个代表完全思想的单句;然而思想若是稍为复杂一点,牵涉的方面稍为多一点,便不能不另用一种联结媒介的词,来作句子中间的关节,来表明各词或各语句的关系,这就叫做“关系词”(即介词、连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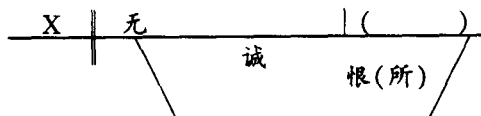
言语是有精神和生命的,不是机械的堆砌;表示说话的意趣、情感,或态度的词,就叫做“情态词”(即助词、叹词)^[13]。

我们所以不厌其烦地引了整个第7节,是因为这是黎氏关于词类的观点,是黎氏词类观点所具有的普遍语法学派倾向的最完整的说明。根据词类是“词在言语组织上表示的各种观念”的原则,世界的通则应是“五类”而非“九品”。“九品”中表现出各种语言之间的差异。当然,在更广泛的意义上讲,“九品”也可以是通则,语言间的差异是在“九品”之下的“次品”的划分上。

三

黎锦熙虽然在《新著》中讲到“句本位”文法“退而‘分析’,便是词类的细目;进而‘综合’,便成段落篇章加大观”,但对篇章的分析多从篇章中各句之间的语义联系讲,很少涉及篇章同语言组织的关系。只有在例示文言文的篇章组织的图解时,涉及到上下文同句法分析的关系。十九章《段落篇章和修辞法举例》中分析班超《请还朝疏》中“诚无所恨”时说

(15)这句依法要作下式图解:



……但因上下文的关系,这里有意要把“恨”抬起来作本句的谓语,因为全段各主句中的谓语都是这路“表示情意作用的外动词”,所以变通图解(“所”是代实体的词,“无所”可比英文中的 No Thing)^[14]。

在分析《低能儿》的一小段时也曾涉及了句与句之间的关联问题,先把这小段抄在下面:

(16)他的家里只有一张桌子和两条破坏的长凳,已使他的身躯回施不得;半截的板门撑起,微弱的光线从街上透进来,……使他从不曾看清他母亲的面